

白山市统计局江源区分局 2024 年单位预算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统计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全市统计规划以及统计调查计划；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的实施。组织领导全市统计工作，承担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的责任。

2. 根据国家统一的基本统计制度，建立健全全市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和统计指标体系，贯彻执行全省统一的基本统计报表制度和统计标准；汇编提供全市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各县（市、区）统计机关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3. 组织实施重大省情省力普查计划；统一组织协调全市社会经济统计调查；汇总全市的统计资料；对国民经济各行业、科技、资源环境和社会发展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预警和统计监督，向省局及市委、市政府和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收集、整理、提供国家及省和外市（州）的统计资料，并进行对比分析和研究。

4. 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市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向社会公布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

5. 建立、完善和管理全市统计信息化系统和统计数据体系；组织指导各县（市、区）统计信息化网络和数据库系统建设。

6. 依法管理全市统计调查项目和统计标准，指导专业统计

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负责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依法监督管理涉外调查活动。

7. 负责全市统计系统的干部人事、劳动工资、机构编制和财务经费、审计监督及资产设施管理。

8. 领导局属事业单位。

9. 承办省统计局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白山市统计局江源区分局内设 2 个机构，分别为综合科、社会经济统计科。

本单位无下设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203.15	195.94	7.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74	155.65	4.09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203.15	195.94	7.21	二、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22.58	21.44	1.14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 支出	8.36	7.58	0.7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 支出	12.47	11.27	1.20
二、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三、单位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 合计	203.15	195.94	7.21	本年支出 合计	203.15	195.94	7.21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支出			
非财政拨款 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03.15	195.94	7.21	支出总计	203.15	195.94	7.21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名称	总计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单位资金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白山市统计局江源区分局	203.15	195.94	195.94									7.21	7.21				
合计	203.15	195.94	195.94									7.21	7.21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74	121.97	37.77			
统计信息事务	159.74	121.97	37.77			
行政运行	121.97	121.9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31		20.31			
专项普查活动	17.46		17.46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8	22.5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58	22.58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7	7.3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1	15.21				
三、卫生健康支出	8.36	8.3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6	8.36				
行政单位医疗	8.36	8.36				
四、住房保障支出	12.47	12.47				
住房改革支出	12.47	12.47				
住房公积金	12.47	12.47				
合计	203.15	165.38	37.77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本年收入	203.15	195.94	7.21	一、本年支出	203.15	195.94	7.2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3.15	195.94	7.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74	155.65	4.09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8	21.44	1.1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8.36	7.58	0.78
				四、住房保障支出	12.47	11.27	1.20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03.15	195.94	7.21	支出总计	203.15	195.94	7.2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74	121.97	94.83	27.14	37.77
统计信息事务	159.74	121.97	94.83	27.14	37.77
行政运行	121.97	121.97	94.83	27.1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31				20.31
专项普查活动	17.46				17.46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8	22.58	22.5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58	22.58	22.58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7	7.37	7.3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1	15.21	15.21		
三、卫生健康支出	8.36	8.36	8.3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6	8.36	8.36		
行政单位医疗	8.36	8.36	8.36		
四、住房保障支出	12.47	12.47	12.47		
住房改革支出	12.47	12.47	12.47		
住房公积金	12.47	12.47	12.47		
合计	203.15	165.38	138.24	27.14	37.7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130.21	130.21	
基本工资	39.82	39.82	
津贴补贴	27.55	27.55	
奖金	22.96	22.9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21	15.2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6	4.36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1	3.6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0	1.50	
住房公积金	12.47	12.47	
医疗费	1.20	1.2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3	1.53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4.97		24.97
办公费	1.50		1.50
印刷费	1.00		1.00
邮电费	1.50		1.50
差旅费	2.61		2.61
培训费	0.97		0.97
公务接待费	0.24		0.24
工会经费	1.36		1.36
福利费	6.89		6.89
其他交通费用	6.54		6.54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		2.36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4	8.04	
退休费	7.37	7.37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7	0.67	
四、资本性支出	2.15		2.15
办公设备购置	2.15		2.15
合计	165.37	138.25	27.1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合 计	0.24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0.24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 1、“2024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 个预算单位。
- 2、“2024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15 人，其中：在职人员 9 人，退休人员 6 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财政拨款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项业务支出				37.77	37.61					0.16				
	专项普查活动			17.46	17.46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	白山市统计局江源区分局	17.46	17.46									
	专项统计业务			20.31	20.15					0.16				
		统计调查经费	白山市统计局江源区分局	20.31	20.15					0.16				
合计				37.77	37.61					0.16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项目名称	委托事 项内容	财政拨款收入				是否政府 购买服务 (是/否)	是否政 府采购 (是/否)	特殊 情况 说明
		合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拨款 收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收 入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拨款 收入			
部门名称								
单位名称 1								
项目名称 1								
项目名称 2								
单位名称 2								
项目名称 1								
项目名称 2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年度资金总额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权重
白山市统计局江源区分局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	17.46	全面调查我区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摸清各类单位基本情况，掌握国民经济行业间经济联系，通过普查，进一步夯实统计基础，推进统计现代化改革，为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依据，具体工作包括全区经济普查的组织实施、入户登记查漏补缺、数据质量控制及抽查、数据处理、完成普查员普查指导员补贴发放工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两员补贴发放费用	两员补贴发放费用	=168000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查员、普查指导员补贴发放人数	反映普查员、普查指导员补贴发放人数。	≥210人	4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查员、普查指导员补贴发放覆盖率	反映普查员、普查指导员补贴发放覆盖率情况。	≥90%	3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权重
白山市统计局江源区分局	统计调查经费	20.15	2024 年目标：1、保证按时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及时性研究任务，并为区领导决策提供较为科学的咨询建议。2、保证按时、高质量的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即时性研究任务，研究成果能够为区领导决策提供科学的依据和鲜活的第一手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培训人均成本	反映培训成本控制情况	≤400 元/人/天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计分析报告篇数	提供反映江源区经济运行发展状况，为江源区政策决策提供数据支持	≥5 篇	2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两员补贴	及时发放两员补贴	11 月 30 日前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覆盖率	反映在库统计调查对象培训覆盖情况。	100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反映参加培训人员的满意度情况。	≥90%	1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2024 年收支总预算 203.15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195.94 万元；上年结转 7.21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比 2023 年当年预算增加 27.33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导致预算有所增加。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203.1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95.94 万元，占 96.45%；上年结转结余 7.21 万元，占 3.55%。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5.94 万元，占 100%。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7.21 万元，占 100%。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203.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5.38 万元，占 81.41%；项目支出 37.77 万元，占 18.59%。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03.15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195.94 万元，上年结转 7.21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7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3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47 万元。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3.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5.38 万元，占 81.41%；项目支出 37.77 万元，占 18.59%。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38.24 万元，占 83.59%；公用经费 27.14 万元，占 16.4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59.74 万元，占 78.63%，主要用于保障职工工资，维持机关正常运转，完成年度统计工作任务。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2.58 万元，占 11.11%，主要用于保障离退休职工工资及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卫生健康（类）支出 8.36 万元，占 4.12%，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

住房保障（类）支出 12.47 万元，占 6.14%，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5.3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8.2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7.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

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24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与 2023 年当年预算数持平。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与 2023 年当年预算数持平。

2.公务接待费 0.24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与 2023 年当年预算数持平。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与 2023 年当年预算数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与 2023 年当年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与 2023 年当年预算数持平。

八、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白山市统计局江源区分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7.1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67 万元，增长 2.53%，2024

年当年预算数与 2023 年当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底，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0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土地 0 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 0 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单位项目支出 37.77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2 个；使用本年拨款 37.61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0.16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单位职能和重点工作，2024 年将 2 个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37.61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缴入财政专户并实行财政专项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非本级财政拨款、事业单位的投资收益等收入。

（十）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

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